

## 伊拉斯瑪斯譯序

魏仰德

中華福音神學院  
China Evangelical Seminary

### 伊氏《新約》簡介

在伊拉斯瑪斯的時代前，已有不少古譯本聖經。除了不同語系的古卷外，也有不少從拉丁文翻譯的各國語言聖經。到了伊拉斯瑪斯時代，教會中從事原文聖經研究與翻譯的人已大增。例如，伊拉斯瑪斯出版新約聖經前兩年，西班牙希門斯樞機主教（Cardinal Ximénes）<sup>3</sup>所帶領的翻譯團，已經完成了當時首部希臘文 / 拉丁文對照的新約，這就是後來頂頂大名的康普屯先多語對照聖經 (Complutensian Polyglot)。

伊氏對新約的貢獻應當在語言和語源學上。他原本要重新翻譯拉丁本聖經，卻遭來許多批評，便只修訂當時的拉丁通行本，且與希臘文並列出版。由於比希門斯主教優先取得教宗利奧十世（Leo X）的認可（1518），使得伊拉斯瑪斯的《新約》，被後世認定是出版史上第一本希臘原文新約聖經。

<sup>3</sup> Fray Francisco Jiménez de Cisneros (1436-1517)

在印刷術發明以前，書籍多為人手抄寫，因此一般文章很少標明出處，使學者在分享、討論、合作上極為困難。艾倫教授（P. S. Allen）認為，在印刷術漸漸普及的文藝復興時代，急需一本統一性高，又能幫助學術交流合作的聖經。他認為伊拉斯瑪斯修訂的新約，既有希臘文，又有拉丁文，能方便學者作系統閱讀和討論，是研究聖經不可或缺的工具。

### 《新約》出版後的反應與影響

伊氏的《新約》暢銷三千多本，並不表示在當時學界沒有反對聲浪。相反的，光是伊氏膽敢修訂通用已久的拉丁通行本，就使得舊派學者，特別是他魯汶大學（Louvain）的同事們抗議聲不斷。但歷史告訴我們，伊氏的工作在今天看來雖然粗糙，但在當時他的翻譯並沒有像反對者口中所說的那麼糟。天主教方面，伊氏的《新約》除了得到教宗利奧十世的認可，第三版發行後，哈德良樞機——即日後的教宗哈德良六世，也相當支持。基督教方面，由於伊氏的《新約》出版於1516年二月，在路德1517年十月三十一日發表九十五條辯論題綱之前，因此有不少學者提出伊氏對路德影響的一些看法。眾所周知，路德在翻譯德文聖經時，伊氏的對照新約是其重要依據<sup>4</sup>。此外影響其他改教者聖經翻譯的有：丁道爾（Tyndale）翻譯的英文聖經，即後來1611年英王詹姆士英文聖經的基礎（King James Bible），也是依據伊氏的新約譯成的<sup>5</sup>。伊氏新約更是1518年出版的Aldine希臘文聖經以及其後許多譯本的重要根據。「伊氏的聖經影響新教的聖經學超過三百餘年，直到十九世紀聖經學者採用新的研究方法才告終止<sup>6</sup>。」

<sup>4</sup> CWE 3: 220-221 (letters 384, to Leo X, Introduction)

<sup>5</sup> Preserved Smith, *Erasmus: A Study of His Life, Ideals and Place in History* (New York: Frederic Unger, 1962), 425. 另見 *Encyclopedia of Renaissance* s.v. "Tyndale, William," 180.

<sup>6</sup> CWE 3: 220-221 (letters 384, to Leo X, Introduction)

## <快來>

本文的標題是一個希臘字 Paraclesis，在新約有勸告、勸勉，安慰的意思<sup>7</sup>，古典希臘文作強烈勸告或真誠請求之意<sup>8</sup>。此篇是伊拉斯瑪斯《新約》1516年二月初版的序文，有力勸或邀請所有人快來讀這本《新約》的用意<sup>9</sup>。

<快來>極具歷史價值，Mann Philips 認為：一，伊氏在文中反對當時漫無節制的士林哲學；二，他提出翻譯聖經的重要；三，宣揚人人都應擁有聖經、聖經應被譯為各國方言、真正的神職人員應當是那些教導並且實踐神話語的人、尊崇聖人的楷模比尊崇他們的遺物更有價值等，清楚反應整個宗教改革時代的精神。除路德外，不少研究加爾文的學者，記錄年輕時代的加爾文在讀了<快來>之後深受影響的故事：加爾文為友人撰寫巴黎大學院長就職講稿，以<快來>和路德的 Kirchenpostille 為藍本<sup>10</sup>，結合伊氏「基督哲學」的看法與路德「因信稱義」的觀念<sup>11</sup>，驚動當時法國天主教，使演講者險遭逮捕，加爾文也火速逃離巴黎。雖然日後加、伊二人神學看法迥異，但加爾文肯定伊氏批判解經的權威，曾超過一百五十次引用伊氏的解經<sup>12</sup>，可見加爾文閱讀伊氏書籍是不爭的史實<sup>13</sup>。

<sup>7</sup> William D. Mouce. *The Analytical Lexicon to the Greek New Testament* (Grand Rapids: Zondervan, 1993), s.v. "000". c.f. Colin Brown *New International Dictionary of New Testament Theology* Vol. 1 (Grand Rapids: Paternoster, 1975,) c.v. "exhort".

<sup>8</sup> Frederick William Danker *A Greek-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and other Early Christian Literature* (Chicago: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, 2000), s.v. "000".

<sup>9</sup> John C. Olin, "The Paraclesis" in *Christian Humanism and the Reformation -Desiderius Erasmus Selected Writings*, trans and eds John C. Olin (New York: Harper Torchbooks, 1965), 92-106.

<sup>10</sup> T. H. L. Parker, *John Calvin* (London: Aldine Press, 1975), 30.

<sup>11</sup> Mann Philips, *Erasmus and the Northern Renaissance*, 85.

<sup>12</sup> Smith, *Erasmus: A Study of His Life, Ideals and Place in History*, 425.

<sup>13</sup> Alister E. McGrath, *A Life of John Calvin: A Study in Shaping of Western Culture*, 67.

## 對翻譯聖經的看法

處於一個中產階級崛起、民族自尊心高漲的時代，〈快來〉中最為後世稱道的，莫過於伊氏支持翻譯聖經的看法。他在〈快來〉中寫道：

願最無知的村婦能讀到福音與保祿的書信，願聖經翻譯成世上所有語言，使人們，不光是蘇格蘭人或愛爾蘭人，甚至土耳其人和薩拉森人都能明白。或許有人因此而譏笑聖經，但也會有人因此受到感動，使農人耕地時開始唱出聖經章節，編織的人跟著織杼梭動的節拍哼上幾句，旅途遊子也能藉著聖經故事減輕舟車勞累！讓每個基督徒都從聖經找到話題，因為通常只有在日常生活談話中，才真正表現出我們本來的樣子。

以上看法，對許多喜歡伊拉斯瑪斯的人來說，誠乃不朽名言。

當路德的改革越演越烈，保持沉默的伊氏不敵動盪的洪流，最終在1524年出版《自由意志論》與路德辯論。縱使表達了不同意路德神學看法的立場，天主教內依舊有人認為他做的不夠，並指責都是他下的蛋，才會讓路德孵出這些小雞來。還好伊氏獨具幽默地自我解嘲：「我下的蛋，是顆母雞蛋，但路德孵出的小鳥，和我小雞的毛可是非常非常不一樣的。」<sup>14</sup>

伊氏的幽默感，對士林哲學的不滿，以及強調語言學與修定拉丁通行本的舉動，讓他魯汶大學同事認為極為不妥。當時魯汶以貝達（Béda）為首的保守派，對伊氏提出猛烈批評。1525年伊氏終於回了貝達一封長信，表達堅持讓所有人都能讀聖經的看法，但就翻譯聖經的問題，已不如〈快來〉樂觀。他說：

<sup>14</sup> CWE 10: 464 (letters 1528, to Johannes Caesarius)

<sup>15</sup> CWE 11, letter 1581, Letter to Noël Béda. 135

翻譯新約唯一的目的〔重譯拉丁聖經〕，不過為要建立純正的文字，使那些明顯讓大家兜圈子的問題，可以得到光照。我從來沒有要取代拉丁通行本的意思，原本 是要把舊的譯本放在希臘文旁邊。對我重申翻譯聖經的看法，在主前發誓，我真的以為這麼做會討祂喜悅，也對基督徒的信仰有極重要的助益。而且〔我在作這事的時候〕天下還是太平的。誰能預見不久以後，全天下都籠罩在充滿仇恨的風暴中呢？<sup>15</sup>

我並不清楚教會有任何法令禁止聖經翻譯成普通話。如果真有，這禁令也到處遭到觸犯，而且直到今日還繼續地遭到觸犯。因為當我還是孩子時，就知道人們在讀德文與法文的譯本。還有，我想，這一類規定，應當像藥品處方一樣，依照當時的需要而斟酌開給。教宗發布命令禁止所有人閱讀路德的書籍，但你們還不是繼續讀。我從來沒有將聖經翻譯成普通話，也沒有鼓勵過任何人這麼做。在我《瑪竇福音詮釋》序言的注解中，有清楚說明，假若真要進行翻譯工作的話，那麼，它應當以十分縝密的態度來進行。<sup>16</sup>

最後，筆者盼望，藉著了解這段歷史，使我們更珍惜手邊的聖經，並且不論是誰，都聽見伊氏大聲疾呼，快把聖經打開來讀吧。

<sup>16</sup> CWE vol 11 to Beda, p159 line 815-830